

2024年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县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推进公平竞争。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承担反垄断相关工作。依法对全县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6.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

准、团体标准制订修改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7.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8.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9.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10.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1.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县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

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2.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3.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4.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5.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县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6.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药品、

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零售经营的许可。

18.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和技术规范。

19.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20.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定检查制度，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21.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22.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3. 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建设。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大力推广商事登记全程电子化。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将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技术性、事务性、服务性工作交由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承担。

(2) 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加快整合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政务服务窗口，大力推行一个窗口对外服务，提升对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服务水平。加强12345投诉举报平台建设，发挥平台功能作用。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4) 完善市场监管和执法体制。改革和理顺市场监管体制，整合监管职能，加强监管协同，形成市场监管合力。深化市场监管执法体制改革，统筹配置执法职能和资源，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整合精简执法队伍，解决多头多层重复执法问题。加快推进市场监管执法稽查机制建设，加大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大案要案查处力度。推动市场监管执法力量下沉。

(5)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和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

准，对标国际提高国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县建设。优化知识产权激励机制，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信息便捷开放，加强产业专利导航，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6)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24. 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具体负责食盐生产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县食盐行政执法工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主管全县盐业工作，负责制定盐业产业政策和加强行业管理等工作。

(2)与县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市场监管局与县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3)与县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

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县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同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县市场监管局应当及时向县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县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县市场监管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县市场监管局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县市场监管局会同县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有20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股、政策法规股、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股、协调与应急股、信用风险监管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标准化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促进保护股、质量发展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特殊食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计量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综合执法稽查队、食品药品稽查队。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94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0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45.58	本年支出合计	1,945.5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45.58	支出总计	1,945.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945.58	1,94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2	1,37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65.22	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65.22	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2.00	1,3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41.00	8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71.00	47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28	43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48	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67	10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2	18.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45.58	1,470.02	475.5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2	1,37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65.22	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0	事业运行	65.22	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2.00	841.00	471.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41.00	8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71.00	0.00	471.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28	43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48	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67	10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56	0.00	4.5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56	0.00	4.5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2	1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06	106.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4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45.58	本年支出合计	1,945.5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45.58	支出总计	1,945.5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45.58	1,470.02	475.5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7.22	906.22	471.00
[20106]财政事务	65.22	65.22	0.00
[2010650]事业运行	65.22	65.22	0.0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12.00	841.00	471.00
[2013801]行政运行	841.00	841.00	0.0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71.00	0.00	471.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84	438.28	4.5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8.28	438.2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71.48	271.4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67	107.6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84	53.8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	5.29	0.00
[20808]抚恤	4.56	0.00	4.56
[2080801]死亡抚恤	4.56	0.00	4.56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46	19.4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6	19.4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8.82	18.8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64	0.6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6.06	106.0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6.06	106.0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6.06	106.06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70.0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19.21
[30101]基本工资	244.75
[30102]津贴补贴	346.71
[30103]奖金	187.86
[30107]绩效工资	8.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6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3.8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75
[30113]住房公积金	106.0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5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3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5]水费	2.50
[30206]电费	6.37
[30207]邮电费	6.50
[30209]物业管理费	0.48
[30211]差旅费	2.00
[30226]劳务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7.4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48
[30302]退休费	271.48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75.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00
[30201]办公费	257.0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1.0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劳务费	14.00
[30227]委托业务费	96.00
[30228]工会经费	9.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
[30304]抚恤金	4.56
[310]资本性支出	27.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5.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78.85	378.85	0.00	0.00
“三公”经费	49.00	49.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25.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470.02	1,470.02	1,470.02	0.00	0.00	0.00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470.02	1,470.02	1,470.0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19.21	1,119.21	1,119.2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3	79.33	79.3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1.48	271.48	271.48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75.56	475.56	475.56	0.00	0.00	0.00	0.00	
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475.56	475.56	475.56	0.00	0.00	0.00	0.00	
市场监管综合保障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我县平稳有序的市场消费环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着力规范市场秩序，切实加大市场监管工作力度，为我县市场良好秩序护航。1. 保证食堂每日正常开伙，维持现有食堂日常开支；2. 聘请第三方保安公司保障我局办公大楼日常管理；3. 保障机关业务日常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支出；4. 购买办公所必配的硬件设备；5. 聘请社会人员协助开展市场监管业务并每月支付工资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维护我县特种设备安全。
质量强县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我县重点产品质量提升工作创新发展，助力全面实施质量强县战略。
食品安全巡查人员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聘用食品安全巡查员，协助我部门食品监管工作，维持我县市场秩序，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和日常巡逻常态化。
商事登记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商事登记改革，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于打造一流市场环境，切实优化我县营商环境，1. 持续宣传推广“粤商通”企业开办平台，全面提升开办企业时效，保证全县开办企业时间压缩在0.5个工作日内，材料齐全的即时办结。2. 确保完成我县2024年新成立各类市场主体3000户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两品一械”及抽查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规范我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保健品经营、使用行为，提高全区药械保化的质量管理水平，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其他市场监管事务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1.对全县经营户进行全面检查，积极发现案源2.对涉嫌违法违规经营的商户进行立案查处。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农产品快检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检测，1.按照“每千人6批次”的标准，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不少于1500批次（即食品（含食用农产品）生产、销售、餐饮各环节的食品安全抽检批次数）。2.加强食用农产品快检。完成农产品快检不少于21600批次，在我县辖区内7家农贸市场开展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完成农产品快检不低于21600批次（每个市场每月快速检测食用农产品不低于300批次）。为全县食品安全靶向精准监管提供有力支撑，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推动食品安全成果共治共享。
陆河县食品安全责任险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保护消费者及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保障我县食品生产经营秩序和食品安全，进一步推动我县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逐步完善我县突发食物中毒事件涉及人员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作为食品安全治理的保障机制，保障我县消费者权益，分散企业风险，协助政府职能部门协调处理事故，化解社会矛盾，以陆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投保单位，按照陆河县常住户籍居民人数21万人，每人1元的保险费标准统一向保险公司投保，预计年保费为21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开办企业免费刻章费用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降低企业开办成本，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为我县新开办企业提供免费刻制印章服务，预计2024年新开办企业，包括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大约1000户，每户新开办企业可免费刻制本企业的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印鉴各1枚，合计4枚刻章费用为90元/枚，所需费用为36万元
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经费	186.00	186.00	186.00	0.00	0.00	0.00	0.00	1. 设备升级：明厨亮灶升级（对接省系统，加装抓拍功能）、食品检测中心（河口）升级；2. 宣传：主流新闻媒体、乡镇（街道）开设食品安全科普专栏、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曝光食品安全典型案例和公益广告宣传等每月2期，制作1分钟以上食品安全公益广告每月2期，全县创建氛围宣、县城及8个乡镇印制创建宣传小册子及海报，制作宣传栏，户外LED播放、全县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资料印制，现场活动举办、制作我县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效宣传片等；3. 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全县食品安全系统监管人员参加食品安全培训，保证人均培训60学时以上；4. 购买创建设备、执法装备：购买食品监管必备执法装备（执法记录仪、录音笔、移动执法设备、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执法包等）；5. 食品相关单位现场点规范打造：全县1300家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公示栏、各项管理制度管理牌等制作，全县60家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公示栏、各项管理制度管理牌等制作，餐饮服务单位打造10家。其中大型餐饮店3家，中小型餐饮店7家，县城6个市场主体对照考核要求进行改造升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抽查及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1. 建立覆盖我县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2. 防范区我县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3. 推动建立我县食品生产经营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4.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风险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5. 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遗属供养人员经费	4.56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确保我部门遗属人员8人抚养费按照标准顺利发放。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45.58万元，比上年减少90.16万元，下降4.43%，主要原因是1. 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和定额经费减少。2. 项目资金有所减少；支出预算1,945.58万元，比上年减少90.16万元，下降4.43%，主要原因是1. 在职人员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和定额经费减少；2. 项目资金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9万元，比上年减少2.00万元，下降3.9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2.17%，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上年减少1.00万元，下降2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78.85万元，比上年增加63.65万元，增长20.19%，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紧张，2023年部分资金未拨付，我局重新制定资金支出计划，将2023年尚未结清的部分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安排至2024年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4.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6.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262.3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27.82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0.00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复印机、针式打印机、激光打印机、台式计算机、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